（上接C10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时间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20年从发行人领取报酬（万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林木勤	董事长、总裁	男	1964年	2021.2-2024.2	毕业于中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董事长、总裁	顺宜泉监事	908.45	直接198,967,411间接3,990,652
林木港	董事、执行总裁	男	1970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董事、执行总裁	无	271.68	直接20,885,866
林戴钦	董事	男	1983年	2021.2-2024.2	毕业于深圳市职业技术学校食品物流专业，大专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8年1月任东鹏有限大区销售总监，2018年1月至今任东鹏饮料董事、大区销售总监	无	70.75	直接20,885,866
李达文	董事	男	1969年	2021.2-2024.2	毕业于惠东县多祝中学，高中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7年任东鹏有限董事、大区销售总监、服务处经理，2017年至今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董事、服务处经理	无	40.62	直接5,105,434
刘美丽	董事、副总裁	女	1970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太原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董事并历任综合办主任、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董事、副总裁	无	246.63	直接2,088,587
宋向前	董事	男	1971年	2021.2-2024.2	毕业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学历。2018年1月至今担任东鹏饮料董事，目前主要兼任北京加华作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加华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朴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东新明珠陶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加华益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加华丰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加华优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奥山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北京加华作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加华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朴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加华丰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加华优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奥山控股有限公司（ORSUN HOLDINGS LIMITED）独立董事；广东新明珠陶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间接7,176,240
黎增永	监事	男	1963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博罗县罗浮中学，高中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今历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供应链中心采购部高级采购经理、监事	无	15.25	直接2,320,652
陈义敏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3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广东暨南大学教育学院财政金融专业，大专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今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重点客户部客户经理、监事	无	16.96	直接3,573,804
刘丽华	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73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四川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2018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财务管理中心负责人，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深圳广联赛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02.74	直接800,000
卢义富	副总裁	男	1972年	2021.2-2024.2	毕业于湘潭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大专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至2017年7月任阳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任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全国营销本部负责人，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副总裁	无	279.14	直接400,000
蒋薇薇	副总裁	女	1980年	2021.2-2024.2	毕业于安徽大学新闻专业，本科学历。最近五年的从业经历如下：2015年1月任昌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司副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4月任东鹏饮料及其前身品牌中心负责人，2019年4月至今任东鹏饮料副总裁	无	192.74	直接400,000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林木勤直接持有公司198,967,411股股份，并通过鲲鹏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320,652股股份，通过东鹏远道间接持有公司1,600,000股股份，通过东鹏致远间接持有公司20,000股股份，通过东鹏致诚间接持有公司50,000股股份，合计共持有公司202,958,063股股份，占比56.3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485.37	94,509.57	33,92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	-	-
应收账款	1,285.17	2,557.18	3,954.23
预付款项	17,875.32	15,928.02	7,649.26
其他应收款	1,502.14	1,746.05	2,934.86
存货	27,270.13	21,422.81	11,96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2,479.59	8,990.37	7,817.95
流动资产合计	195,897.72	145,154.00	68,248.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	13,000.00	-
固定资产	140,437.70	104,897.47	93,085.28
在建工程	45,627.12	34,058.05	17,702.88
无形资产	23,657.92	16,355.30	15,496.63
长期待摊费用	2,480.91	2,313.88	2,03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60.16	8,203.30	4,28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7.11	10,088.02	9,90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230.93	188,916.03	142,503.90
资产总计	436,128.64	334,070.03	210,752.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	1,000.00	15,479.78
应付票据	300.00	1,500.00	1,542.20
应付账款	29,497.95	30,439.92	19,469.27
预收款项	-	26,481.39	5,879.89
合同负债	95,034.29	-	-
应付职工薪酬	10,365.66	15,324.63	4,925.05
应交税费	11,996.31	13,684.05	5,753.12
其他应付款	41,129.10	56,771.14	42,077.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97.34	-	550.13
其他流动负债	7,479.67	-	-
流动负债合计	213,000.31	145,201.14	95,677.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72.66	23,687.50	5,000.00
预计负债	-	-	125.43
递延收益	1,531.70	1,544.96	1,20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64	118.35	55.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03.00	25,350.81	6,381.05
负债合计	244,803.31	170,551.94	102,058.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36,000.00	36,000.00	35,000.00
资本公积	38,847.96	38,247.06	27,480.76
盈余公积	11,232.95	8,869.50	3,587.73
未分配利润	105,244.42	80,401.52	42,62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325.34	163,518.09	108,69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6,128.64	334,070.03	210,752.5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495,850.26	420,872.85	303,753.60
减：营业成本	264,784.75	224,171.93	164,124.21
税金及附加	5,035.76	4,430.63	3,956.91
销售费用	104,034.73	98,359.32	96,945.03
管理费用	18,389.64	20,122.72	12,182.02
研发费用	3,554.25	2,803.03	2,180.82
财务费用	-1,593.09	-1,396.57	508.21
其中：利息费用	977.59	540.21	690.68
利息收入	2,604.04	2,008.09	273.87
加：其他收益	2,340.37	1,618.63	2,556.71
投资收益	983.71	718.93	1,306.07
信用减值损失	61.75	84.50	-
资产减值损失	-	-740.60	-228.46
二、营业利润	105,030.05	74,063.25	27,490.74
加：营业外收入	197.49	179.90	141.05
减：营业外支出	2,272.58	592.85	298.99
三、利润总额	102,954.96	73,650.29	27,332.79
减：所得税费用	21,748.61	16,592.90	5,749.69
四、净利润	81,206.35	57,057.39	21,583.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1,206.35	57,057.39	21,583.1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06.35	57,057.39	21,583.1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0.00	57,057.39	21,58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206.35	57,057.39	21,583.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26	1.63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2.26	1.63	0.6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6,871.21	517,297.64	344,96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7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3.18	6,111.86	5,48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063.13	523,409.50	350,44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055.40	245,032.46	168,275.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406.85	48,433.68	48,87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09.15	44,936.88	38,914.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55.41	63,908.33	74,89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26.81	402,311.36	330,95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6.32	121,098.14	19,49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	56,950.00	192,34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0.39	714.12	1,283.17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7	6.82	33.4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4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78.73	57,670.94	193,663.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36.88	50,826.80	39,188.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00.00	59,950.00	153,16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	129.80	236.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43.76	110,906.59	192,58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65.04	-53,235.65	1,07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714.3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388.44	40,900.32	25,47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88.44	46,614.62	25,47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05.94	36,692.61	22,20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638.19	15,092.36	6,787.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68	569.88	1,73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91.81	52,354.85	30,72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03.37	-5,740.23	-5,243.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67.91	62,122.26	15,32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09.57	32,387.31	17,06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77.48	94,509.57	32,387.31

（二）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86.53	1,618.63	2,556.71
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费用	-571.10	-6,052.00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86.58	426.99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8.69	291.94	485.9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797.23
其他投资收益	58.44	-	22.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9.92	23.67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0.59	-206.22	-198.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4.42	595.50	40.87
合计	824.05	-3,301.49	3,704.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8.87	833.27	-884.5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15.18	-2,468.22	2,820.3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06.35	57,057.39	21,58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491.17	59,525.61	18,762.76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基本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基本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92	1.00	0.71
速动比率（倍）	0.79	0.85	0.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0%	44.06%	38.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13%	51.05%	48.4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37%	0.20%	0.1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31	4.54	3.11
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8.10	129.27	113.29
存货周转率（次）	10.88	13.43	12.9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7,947.93	91,214.95	36,52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0,491.17	59,525.61	18,762.76
利息保障倍数（倍）	62.19	67.33	3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3.72	3.36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5	1.73	0.44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净资产*100%

5、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1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2、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度	45.82	2.26	2.26
	2019年度	43.14	1.63	1.63
	2018年度	22.05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度	45.42	2.24	2.24
	2019年度	45.01	1.70	1.70
	2018年度	19.16	0.54	0.54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10,752.57万元、334,070.03万元和436,128.64万元，2018年末至2020年末的复合增长率为43.85%，资产总额保持稳定增长，一方面系公司对桂鹏、华鹏、渝鹏等生产基地持续投入，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增加，另一方面系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2.38%、43.45%和44.92%，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7.62%、56.55%和55.08%。2019年末，流动资产比例较2018年末有所提高，主要原因系货币资金有所增加。2020年12月末，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比例与2019年末基本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02,058.17万元、170,551.94万元和244,803.31万元，2019年末及2020年12月末，公司负债总额有所增长，一方面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预收账款有所增加，同时公司加大对终端门店的返利与折扣力度，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款有所增加；另一方面系随着生产基地建设的资金不断投入，公司长期借款有所增加。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3,753.60万元、420,872.85万元及495,850.26万元，保持良好增长势头。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饮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9.46%、99.60%及99.5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能量饮料	465,515.40	94.32%	400,303.06	95.50%	288,549.71	95.51%
非能量饮料	23,992.69	4.86%	14,789.16	3.53%	9,905.42	3.28%
包装饮用水	4,058.24	0.82%	4,088.52	0.98%	3,662.65	1.21%
合计	493,566.32	100.00%	419,180.74	100.00%	302,117.78	100.00%

总体来看，能量饮料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超过90%。为满足能量饮料消费者对于不同场景及不同价位的多种需求，公司目前推出了250ml金瓶特饮、500ml金瓶特饮、250ml金罐特饮、250ml金砖特饮、东鹏加气等多种能量饮料产品。

除能量饮料外，公司不断丰富产品品类，非能量饮料及包装饮用水的销售收入有所增加，报告期合计占比分别为4.49%、4.50%及5.68%。2020年占收入比例增加，主要为公司新推出的由柑柠檬茶系列产品受到消费者青睐，销量增速较高。整体来看，非能量饮料整体规模仍相对较小，尚处于市场开拓阶段。

3、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493.97万元、121,098.14万元及134,036.32万元，与当期净利润的比值分别为0.90、2.12及1.65，现金流情况良好，与经营规模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模式，销售回款率良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以及宣传推广费、运输费等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金额相应呈现增长趋势。

（2）投资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74.60万元、-53,235.65万元及-77,265.04万元。为扩大生产能力，公司持续投资固定资产建设，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2018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是因为当年赎回部分理财产品收回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及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偿付利息及偿还债务等支付的现金。2020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于2020年分派现金股利。

十、股利分配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般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最近三年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2019年4月28日，东鹏饮料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共计派现金股利140,000,000.00元。

2020年4月9日，东鹏饮料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0元（含税），共计派现金股利360,000,000.00元。

2020年10月10日，东鹏饮料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0元（含税），共计派现金股利180,000,000.00元。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人上市后股利分配计划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如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上述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且超过30,000万元的情形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三）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五）利润分配研究论证及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六）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全体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十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共有10家全资子公司，该等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成立日期	股权结构
1	增鹏	8,000.00	8,000.00	广州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06.04.05	东鹏饮料持股100%
2	莞鹏	1,000.00	1,000.00	东莞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11.11.10	东鹏饮料持股100%
3	徽鹏	30,000.00	30,000.00	滁州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12.08.28	东鹏饮料持股100%
4	桂鹏	30,000.00	30,000.00	南宁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17.03.01	东鹏饮料持股100%
5	华鹏	20,000.00	20,000.00	广州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17.04.26	东鹏饮料持股100%
6	渝鹏	15,000.00	15,000.00	重庆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15.02.03	东鹏饮料持股100%
7	鹏讯云商	500.00	500.00	深圳	信息系统开发服务	2017.07.24	东鹏饮料持股100%
8	广东营销	500.00	500.00	广州	饮料销售	2018.12.04	东鹏饮料持股100%
9	东鹏捷迅	10,000.00	10,000.00	深圳	供应链管理服务	2019.04.23	东鹏饮料持股100%
10	上海营销	1,000.00	1,000.00	上海	饮料销售	2020.6.22	东鹏饮料持股100%

2、财务状况

发行人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12.31/2020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增鹏	24,989.50	21,123.23	9,072.61
2	莞鹏	25,875.22	16,004.96	9,723.46
3	徽鹏	61,153.71	45,249.32	9,950.59
4	桂鹏	69,697.54	50,220.44	17,118.90
5	华鹏	71,469.80	21,207.58	1,627.90
6	渝鹏	28,217.93	14,128.30	-267.26
7	鹏讯云商	3,651.58	3,187.98	1,009.05
8	广东营销	16,960.98	7,053.79	5,285.96
9	东鹏捷迅	45,637.62	16,130.64	6,130.31
10	上海营销	13,329.23	459.08	449.08

注：普华永道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上述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

3、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注销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的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住所	主营业务	成立日期
1	九制斋	广州市增城石滩镇岗尾村大箩（土名）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2006.03.16

注：因被增鹏吸收合并，九制斋于2017年12月21日取得广州市增城区国家税务局作出《税务事项通知书》（穗增国税税通[2017]113041号），完成国税注销；于2018年7月5日取得广州增城地税石滩税务分局作出《税务事项通知书》（增税通[2018]22768号），完成地税注销，于2018年8月3日取得广州市增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穗）登记内销字2012第25201808020086号），完成工商注销。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无参股公司。

（三）发行人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4家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住所	主营业务	成立日期
1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环路165号	饮料销售	2018.05.23
2	成都分公司	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街333号1幢1单元14层1401号	饮料销售	2018.04.25
3	济南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888号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办公楼八楼803、805、807、809、811、813、815、817房间	饮料销售	2017.06.19
4	海丰水厂	海丰县莲花山镇建祖寮村猪槽坑山地	饮用水生产与销售	2017.09.29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定价结果最终确定。

本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具体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生产基地建设	1	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华鹏	72,878.00	46,907.67
	2	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渝鹏	50,853.00	33,996.10
	3	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桂鹏	20,000.00	15,000.00
	小计			143,731.00	95,903.77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	4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项目	公司	67,081.61	37,091.07
信息化升级建设	5	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公司	5,309.18	5,309.18
	6	鹏讯云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鹏讯云商	2,212.04	2,212.04
	小计			7,521.22	7,521.22
研发中心建设	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华鹏	3,147.00	3,147.00
总部大楼建设	8	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公司	20,640.35	20,640.3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9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公司	8,889.27	8,889.27
合　计				251,010.45	173,192.68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视市场环境，根据项目进展需求以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143,731.00万元，由三个子项目组成，其中"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72,878.00万元，"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50,853.00万元，"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20,000万元。

1、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鹏，拟在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建设生产基地。本项目拟规划建设6条生产线，包括2条罐装饮料生产线、2条瓶